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16: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靖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唐靖、黄光燕两位董事现场出席会议，汪小明、鲍卉芳、黄燕飞、吴刚、陈兴耀五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6 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础上增加 4 亿元额度（新增额度不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保本型产品。本次增加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负责本次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实施，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金融机构、确定具体投资产品、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办理资金划转等操作，并由财务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珠海慧谷功能性材料建设项目（一期），是公司围绕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此项目一方面可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与规模效应，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服务能力，从而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份额和地位，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提供新的动力；另一方面，通过多生产基地布局可提升公司交付效率和保障公司供应链的安全性和稳定性。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由于本项目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慧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并新增设立超募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投资珠海慧谷功能性材料建设项目（一期）的超募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并按照规定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监管协议，且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负责办理募集资金专

项账户开立、监管协议签署等具体事宜。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监管协议事项尚需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后方可实施。

本议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8 日（星期二）14:00 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业路 62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